

证券代码：874426

证券简称：富印新材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22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8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徐兵
6.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上市后适用的〈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以及

《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鉴于此，公司拟修订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上市后所适用）》（公告编号：2025-132）。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内部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告，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公告编号
1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133
2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134

3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135
4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136
5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137
6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138
7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139
8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140
9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141
10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142
11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143
12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144
13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145
14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146
15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147
16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148
17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149

18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适用）》	2025-150
19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适用）》	2025-151
20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适用）》	2025-152
21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北交所上市适用）》	2025-153
22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适用）》	2025-154
23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适用）》	2025-155
24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适用）》	2025-156
25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适用）》	2025-157
26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适用）》	2025-158
27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适用）》	2025-159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仅公告编号为2025-133、2025-134、2025-135 、2025-136、2025-137、2025-138、2025-139、2025-140、2025-141、2025-142、2025-143、2025-144、2025-145、2025-146 的治理制度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涉密信息豁免披露事项程序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及相关法规的规定，为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避免不正当竞争、保护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公司制定如下信息豁免披露的内部审核程序。

（一）公司相关部门或分子公司认为相关事项或信息属于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涉密信息，需在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以及其他临时公告中豁免披露的，应当向董事办书面报送申请材料，申请材料包括相关事项或信息的具体内容、申请豁免披露的理由和依据，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负责。

（二）公司董事办负责对申请拟豁免披露的信息是否符合豁免披露的条件进行审核，提出处理建议后提交公司董事会秘书。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对拟豁免披露事项进行复核并按照“一事一登记”原则进行登记建档，由董事长最终审批确认。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要求编制了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发布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160）。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为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前述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161）。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5 日